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21)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許少偉)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屋宇署表示在 2015-16 年度會繼續與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區重建局合作，為有需要的業主提供技術和財政支援，從而加快舊樓的修復工程，並完成樓宇更新大行動的推行工作。當局可否告知：

- (1) 2014-15 年度內為多少名業主提供財政支援和涉及開支；及
- (2) 預算 2015-16 年度可為多少名業主提供支援和涉及開支？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樓宇更新大行動（更新行動）是在 2009 年金融海嘯下推出的一次性特別措施，旨在達成為建造業界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及促進樓宇安全的雙重目標。

更新行動涵蓋兩類樓宇，分別是第一類別和第二類別目標樓宇。第一類別目標樓宇屬業主立案法團（法團）自願進行修葺工程的樓宇。第一類別目標樓宇的法團須就參加更新行動提出申請。更新行動共分兩輪接受第一類別目標樓宇的申請，而兩輪申請已先後於 2009 年 6 月 6 日及 2010 年 12 月 24 日截止。第二類別目標樓宇是在組織修葺工程上有困難的樓宇（例如沒有法團的樓宇）。這些樓宇由屋宇署、香港房屋協會和市區重建局的代表組成的更新行動督導委員會選定，其業主無須就參加更新行動提出申請。

總括而言，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更新行動共協助 3 079 幢目標樓宇，其中 2 094 幢已完成修葺工程；956 幢尚在進行修葺工程或採購程序；其餘 29 幢屬第二類別目標樓宇，尚待委任認可人士、業主確認自行進行修葺工程，或屋宇署安排進行修葺工程。

我們就此問題答覆如下：

- (1) 在更新行動下進行工程和向業主發放津貼，可能歷時數年。我們沒有就某個年度在更新行動下獲提供財政支援的業主數目另行備存統計數字。自更新行動於 2009 年展開以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96 310 戶獲提供財政支援，已發放款額共 15.21 億元。
- (2) 在 2015 年，預計再有 36 970 戶會獲提供財政支援，為這些住戶預留的撥款約為 7.22 億元。

- 完 -